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泉鲤政人社〔2025〕39号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 聘用骆光凯等2位同志为鲤城区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通知

鲤城区市场监管局:

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有关规定及《2025年泉州市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公开招聘编制内工作人员公告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,经笔试、面试、体检、政审、公示合格,同意聘用骆光凯等2位同志为鲤城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,试用期一年(具体名单详见附件)。

附件:《2025年鲤城区行政执法机构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聘用名单》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5年8月8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